

桃園縣公務人員協會 函

協會地址：33001 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 1 號 13 樓

聯絡地址：桃園縣觀音鄉觀音村觀新路 52 號

聯絡人：副總幹事 呂明容

電話：4732016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桃縣協字第 1010000021 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如主旨。

主旨：檢送本會會員入會申請書暨協會介紹，請協助轉達鼓勵所屬新進人員及全體同仁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協會 101 年 2 月 23 日召開之第 2 屆會員大會辦理。
- 二、請函轉各機關（單位）人室主管（人員）協助辦理，並請登列入各機關單位網站，以供查閱。
- 三、本協會 101 年 4 月 28 日活動聯誼等資訊，亦請會員把握機會，於 101 年 4 月 16 日前報名參加，特併函告知。

正本：桃園縣政府人事處

副本：桃園縣公務人員協會

理事長賴維哲

考訓科 101/04/06 15:00



101010001593 有附件

桃園縣公務人員協會會員入會申請書

姓 名		性別		身分證 字 號	可免填
				出生	年 月 日
服務機關 及職稱				經 歷	
通 訊 地 址 電 話	地址： 電話：公 宅 行動：			申 請 人	(簽名蓋章)
協 會 審 查 結 果	☐ 同意入會 ☐ 不同意入會	說 明		會員號碼	
協 會 (用 印)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

填寫說明：

- 一、「經歷」欄，請就參加協會等團體之相關經歷填寫。
- 二、協會審查會員入會申請結果，應以協會或籌備會名義將本申請書影印一份復知會員。

桃園縣公務人員協會介紹

- 一、成立日期：98 年 3 月 1 日。
- 二、成立宗旨：加強為民服務、提昇工作效率、維護同仁權益，改善工作條件；促進聯誼合作(依 95.6.13 考試院令 95.5.19 日施行)。
- 三、會費繳交：會員新入會繳交入會費 100 元，另每年繳交年費 100 元。
- 四、入會方式：請洽詢各機關人事單位辦理。
- 五、參加福利：協會年度舉辦之講座聯誼活動參加與補助。
- 六、訊息查閱：協會有關資訊活動載錄於「桃園縣政府人事處」公務人員協會請上網站了解。
- 七、活動花絮：年度內之各項活動，歡迎踴躍參加(附圖)。
- 八、意見交流：公務同仁暨會員有任何建言隨時均能 E-mail 給協會「理事長或總（副總）幹事」屆時協助轉達或向相關機關單位反應協處，同時歡迎加入協會會務服務幹部。
- 九、連絡信箱：理 事 長 賴維哲 ab0952290668@yahoo.com.tw
總 幹 事 胡春玉 hcy913@gmail.com
副 總 幹 事 呂明容 dorislu@pie.com.tw



桃園縣公務人員協會
第二屆 理 事 長 賴維哲
<全國公務人員協會常務理事>
全體理監事
暨會務人員 敬邀
101.2.10

—您的加入參與，
是本會推動的原動力